

道胜保理 2016 年应收账款收益权产品 2 号

本息兑付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前海道胜国际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发行的“道胜保理 2016 年应收账款收益权产品 2 号”，发行规模共计人民币 1400 万元（以下简称“该收益权产品”）。该收益权产品 2016 年 3 月 1 日起息，存续期自 2016 年 3 月 1 日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该收益权产品采用单利计息，本息兑付方式为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根据《道胜保理 2016 年应收账款收益权产品 2 号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该收益权产品本息兑付事宜公告如下：

一、付息方案：

该收益权产品票面年利率为 7%，到期一次付息，付息按每份产品面值 100 元每年派发利息 7.0 元。

二、付息日

该收益权产品付息日为该收益权产品到期日，即 2016 年 8 月 3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三、付息对象

付息对象为该收益权产品付息日当天交易结束时持有该收益权产品的全体产品持有人。